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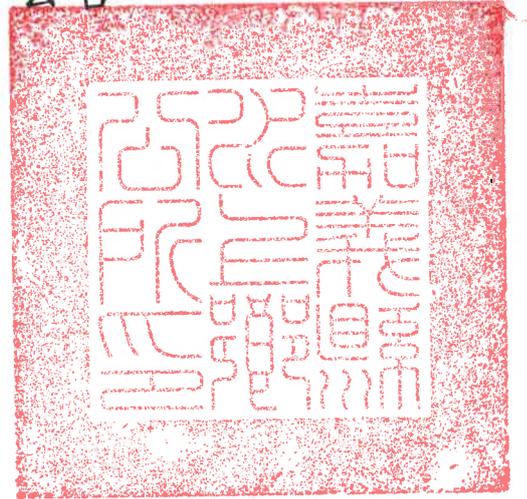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水上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嘉水鄉殯字第1150005158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三界埔段317-8地號私人土地內有(無)主墳墓2座遷葬事宜。

依據：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人為水上鄉三界埔段段317-8地號土地所有權人，其土地上設置有(無)主墳墓2座，因無訴求對象，影響其權益，故委請本所代為公告墳墓認領及遷葬事宜。
- 二、遷葬期限:自公告日起三個月內。
- 三、本案墳墓所有人、關係人或管理人請於公告期限內與地主代理人(聯絡人:林宥瑄，連絡電話:0933665200)協商遷葬事宜，公告期滿後，無人認領或遷移，將由地主逕行代為遷移。
- 四、本所僅代為公告，如涉私權爭議由地主自行負責。

鄉長 林 緬 亭